

不供在美國派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游說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建議，或邀請就作出上述行動訂立協議，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建議。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倘未根據任何該等地區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或司法權區進行上述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倘無登記或未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可於提呈發售的公司取得，並將載有有關該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發行人及本公司概無登記且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票據登記。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分派。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通知

COSCO Pacific Finance (2013) Company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300,000,000 美元 4.375% 於 2023 年到期的有擔保票據

(股份代號：5900)

由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擔保

獨家全球協調人

瑞士銀行

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銀國際

德意志銀行

摩根大通

瑞士銀行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COSCO Pacific Finance (2013) Company Limited (「發行人」)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以批准根據日期為 2013 年 1 月 24 日的發售通函所述透過債務發行的方式僅向專業投資者發行 300,000,000 美元於 2023 年到期息率為 4.375% 的有擔保票據(「票據」)上市及買賣。票據的上市及買賣批准預期在 2013 年 2 月 1 日或前後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王興如

香港，2013 年 1 月 31 日

在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李雲鵬先生²(主席)、王興如博士¹(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萬敏先生²、何家樂先生¹、豐金華先生¹、馮波先生¹、王海民先生²、王威先生²、黃天祐博士¹、尹為宇先生¹、周光暉先生³、范華達先生³、范徐麗泰博士³、李民橋先生³及葉承智先生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

在本公告日期，發行人董事包括王興如博士、呂世傑先生及黃晨先生。